



# 香港童軍總會 新界地域 活動與訓練部

新界葵涌和宜合道308號鄧肇堅男女童軍中心4樓

電話：2425 5999

傳真：2481 7445

青少年活動通告第 17/2009 號

2009 年 4 月 10 日

## 跆拳道初級訓練班（第 10 期）

地域活動與訓練部跆拳道會將於 2009 年 7 月至 9 月期間舉辦上述訓練班，該班由香港跆拳道協會之註冊教練主持，茲將詳情列下，敬希垂注：

(一)日期：

日期	星期	時間	地點
2009年7月9日	逢星期四 (共十課)	1900-2100	新界葵涌和宜合道 308 號 鄧肇堅男女童軍中心 5 樓
2009年7月16日			
2009年7月23日			
2009年8月6日			
2009年8月13日			
2009年8月20日			
2009年8月27日			
2009年9月3日			
2009年9月10日			
2009年9月17日			

(二)參加資格： 1. 本地域已宣誓之童軍支部、深資童軍支部及樂行童軍支部成員；及  
2. 於 2009 年 7 月 9 日年滿 12 歲或以上之童軍成員。

(三)費用： 每位收費港幣 180 元正，該費用包括行政費、場地及教材，其他費用概由參加者自行負擔。費用須以劃線支票繳交，抬頭請書「香港童軍總會新界地域」為收款人，始被接納。

(四)名額： 20 人

(五)報名辦法： 備妥下列各項，於截止日期前遞交或郵寄葵涌和宜合道 308 號鄧肇堅男女童軍中心 4 樓新界地域總部，逾期恕不受理：

1. 填妥 PT/03 報名表格及 PT/46 家長/監護人同意書；
2. 劃線支票（每票只限一人）；
3. 貼上 1 元 4 角郵票及寫上回郵地址之信封。

(六)截止日期： 2009 年 6 月 8 日（星期一）

(七)其他： 1. 取錄與否，均以書面通知，一經取錄，所繳費用，概不發還；  
2. 參加者必須穿著普通運動服裝出席；  
3. 參加者必須全期出席，及完成所有指定事工，並經考試及格，始獲考慮頒發證書；  
4. 是次訓練班，乃參考童軍支部及深資童軍支部訓練綱要而設計的；  
5. 參加者可日後加入「新界地域跆拳道會」，成為會員；  
6. 本通告可於新界地域網頁 <http://www.scout-ntr.org.hk/> 內瀏覽；  
7. 參加者如在班期前3天尚未收到通知，請於辦公時間內致電2425 5999與訓練幹事梁翠雯小姐聯絡。

副地域總監（活動與訓練） 羅維堅

（吳樹楓



代行）